

证券代码：872808

证券简称：曙光数创

公告编号：2023-001

曙光数据基础设施创新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张卫平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2,686,98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173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王瑞、李春乐因工作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完成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机构核准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10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686,98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拟修订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101），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相关登记手续。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686,98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能依法正常运转，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任京暘先生、翁启南女士、王伟成先生、何继盛先生、张卫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高志勇先生、慕景丽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监事会提名王瑞先生、李春乐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2-100）及《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2-108）。

2.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	《选举任京暘先生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52,686,980	100%	当选
2	《选举翁启南女士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52,686,980	100%	当选
3	《选举王伟成先生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52,686,980	100%	当选

	事候选人》			
4	《选举何继盛先生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52,686,980	100%	当选
5	《选举张卫平女士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52,686,980	100%	当选

3.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	《选举高志勇先生为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52,686,980	100%	当选
2	《选举慕景丽女士为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52,686,980	100%	当选

4. 关于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	《选举王瑞先生为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2,686,980	100%	当选
2	《选举李春乐先生为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2,686,980	100%	当选

(四)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	《选举任京暘先生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86,290	100%	当选
2	《选举翁启南女士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86,290	100%	当选
3	《选举王伟成先生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86,290	100%	当选
4	《选举何继盛先生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86,290	100%	当选
5	《选举张卫平女士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86,290	100%	当选
6	《选举高志勇先生为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486,290	100%	当选
7	《选举慕景丽女士为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486,290	100%	当选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高艳敏、王帆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任京 暘	董事	任职	2023年1月 17日	2023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翁启 南	董事	任职	2023年1月 17日	2023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伟 成	董事	任职	2023年1月 17日	2023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何继 盛	董事	任职	2023年1月 17日	2023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卫 平	董事	任职	2023年1月 17日	2023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高志 勇	独立董事	任职	2023年1月 17日	2023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慕景 丽	独立董事	任职	2023年1月 17日	2023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瑞	监事	任职	2023年1月 17日	2023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春 乐	监事	任职	2023年1月 17日	2023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关于曙光数据基础设施创新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曙光数据基础设施创新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8 日